



兆方石油

NEEQ : 871224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17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新三板挂牌。



2017 年 8 月，铜陵华富油站正式开业。



2017 年 12 月，黄山广阳油站完成升级改造。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兆方股份/兆方石油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静平家庭
前海兆方	指	深圳市前海兆方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7 月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熙洋	指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静平持股 6.75%、徐静平之妻王芳持股 93.25%的关联方公司
新加坡兆方	指	Z F PETROCHEMICAL PTE.LTD，系公司 2016 年 9 月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兆方	指	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系公司在 2017 年 4 月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铜陵兆方	指	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在 2017 年 4 月在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铜陵华富油站	指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在 2017 年 8 月完成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下设分公司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水陆加油站，主要从事成品油零售业务
黄山广阳油站	指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完成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下设分公司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广阳加油站，主要从事成品油零售业务
池州中兴油站	指	池州市贵池区墩上中兴加油站，公司于 2017 年 8 月于该站签订了为期十年的经营权租赁协议
深油所	指	深圳石油化工交易所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	指	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	指	2016 年度
上年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一层	指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石油化工产品，石化产品	指	以炼油过程提供的原料油进一步化学加工获得。生产石油化工产品的第一步是对原料油和气（如丙烷、汽油、柴油等）进行裂解，生成以乙烯、丙烯、丁二烯、苯、甲苯、二甲苯为代表的基本化工原料。第二步是以基本化工原料生产多种有机化工原料（约 200 种）及合成材料（塑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
成品油	指	按照《成品油办法》（商务部令 2006 年第 23 号）第四条，成品油是指汽油、煤油、柴油及其他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具有相同用途的乙醇汽油和生物柴油等替代燃料。
布伦特原油	指	布伦特原油，出产于北大西洋北海布伦特地区。伦敦洲际交易所和纽约商品交易所其期货交易，是市场油价的标杆。
混合芳烃	指	无色透明液体，有特殊气味，窄馏分重整芳烃抽提所得的芳烃混合物。其中含有苯、甲苯、二甲苯。可作为石油树脂、汽油、溶剂的原料
甲基叔丁基醚	指	英文缩写为 MTBE（methyl tert-butyl ether），常用作汽油添加剂，提高辛烷值，亦可裂解制得异丁烯，用作汽油添加剂，具有优良的抗爆性，在化工及生物领域也具有广泛用途。一般以甲醇和异丁烯为原料，借助酸性催化剂合成
混合二甲苯	指	邻、间、对二甲苯和乙基苯的混合物。作为化学原料使用时，可将各异构体预先分离。混合物主要用作油漆涂料的溶剂和航空汽油添加剂
加油站	指	为汽车和其它机动车辆服务的、零售汽油和机油的补充站，一般为添加燃料油、润滑油等。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静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威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经营的石化产品是从原油中提炼而来，且有相当一部分化工产品从国外采购，进口采购价格与布伦特原油价格直接挂钩，公司依据协议享有在进口订单签订后六个月内任意时间点锁价的权利（锁价机制），公司石化产品销售价格受国内油价和国际原油价共同影响。在国内成品油价及国际原油价波动剧烈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判断未来布伦特原油价格的走势，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低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2.89%。作为成品油及化工产品贸易型企业，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充分且市场价格透明，故该行业平均毛利率相对较低。随着公司业务多元化的开展，在该行业中的信息与经验的不断积累，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会进一步提高。
融资依赖关联方风险	公司运营资金除股东股本投入外主要依靠短期银行借款以及拆入关联方资金等方式。公司借款主要依靠关联方担保和抵押。2017 年 2 月，公司借款 5,000 万元，担保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和大熙洋。2017 年 5 月，公司借款 2,700 万元，担保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王雅思和大熙洋。2017 年 11 月，公司获得银行最高额融资 8,000 万元，担保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王雅思和大熙洋。另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欠关联方 1,275 万元，公司短时期内无法全部归还关联方的欠款，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如果关联方要求公

	司短时期内全部归还欠款，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核心人员流失或不足风险	公司主营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业务，最核心资源即人才资源，拥有优秀的业务人才即拥有行业竞争力。公司目前拥有专业业务团队，业务骨干长期从事石油化工贸易，对国内外行情判断准确，带领的业务团队在市场开拓、客户服务、运营维护及渠道资源等多方面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对行情的判断迅速、准确，在业内获得一致好评。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及激励机制，业务骨干目前均持有公司股份，但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专业人才需求的增加，仍不排除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也将面临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静平家庭持有公司 64.61%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约束。若实际控制人未遵守已经逐步建立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规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混合芳烃采购方式为通过国内大型国际贸易公司从国外供应商代理进口和公司直接进口两种方式。公司未来将继续和国外供应商合作，因此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的境外采购产生一定影响。由于公司境外采购均以美元结算，以人民币向代理商支付，公司不需预留大额美元，无账面直接的汇总损益。但美元若持续升值，公司境外采购结算价会提高，从而增加公司对代理商支付的采购对价，将会不利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目前公司主要根据对未来汇率变动的判断，利用支付的保证金，通知代理商及时锁定汇率来控制汇率风险，未采取对冲等金融措施，汇率的大幅变动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
公司开展新业务面临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开始进军加油站行业，着手布局终端零售网点。公司一直以来从事的是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贸易业务，零售业务对于公司而言属于全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在该领域缺乏相关经验、资源以及人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Zhaofang Petr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证券简称	兆方石油
证券代码	871224
法定代表人	徐静平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栋 2601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莉明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82535908
传真	0755-82703366
电子邮箱	zf_wangliming@zfsysz.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fsysz.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栋 26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02-17
挂牌时间	2017-03-2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 批发业和零售业-F51 批发业-F51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F5162 石油及制品批发 F 批发业和零售业-F52 零售业-F526 汽车、摩托车、燃料及零配件专门零售-F5264 机动车燃料零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1,5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徐静平
实际控制人	徐静平、王雅思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38709G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A 栋 2601	否
注册资本	131,56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庾自斌、廖坤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 年 1 月 15 日，股转系统交易制度改革，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切换为集合竞价。 2、2018 年 3 月，公司完成了第一次定向增发。此次增发规模为 200 万股，价格为 5.7 元/股，募集资金金额为 1,14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公司在银行的借款，认购方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自然人一名。2018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全国股转公司发放的《关于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124 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953,795,123.27	4,586,351,597.51	-13.79%
毛利率%	2.89%	2.7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09,394.20	35,223,428.07	42.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834,513.87	32,877,918.14	54.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99%	17.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21%	16.70%	-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27	41.6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40,421,953.97	416,928,598.68	125.56%
负债总计	675,595,383.12	202,411,422.03	233.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826,570.85	214,517,176.65	23.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1	1.63	23.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2.17%	48.5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1.84%	48.55%	-
流动比率	1.28	2.05	-
利息保障倍数	17.50	6.5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19,899.22	97,322,263.94	-45.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3.36	24.51	-

存货周转率	17.53	34.05	-
-------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5.56%	-30.9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79%	-18.09%	-
净利润增长率%	42.83%	190.6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31,560,000	131,56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8.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423.3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83,485.30
所得税影响数	-158,36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5,119.67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处于石油流通领域的专业提供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服务商，经过多年的探索与专业经营，公司在供油市场建立了较为稳定的购销渠道和客户关系，专注于为客户提供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批发经营的主要产品包括混合芳烃、甲基叔丁基醚等石油化工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竞拍、租赁等方式开始进军加油站市场，布局终端零售网络，正式构建了石化产品的“批发+零售”的业务模式。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批发和零售业”（F）。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 8 月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石油及制品批发业”（F5162）和“机动车燃料零售业”（F526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业和零售业”（F）中的“石油及制品批发”（F5162）和“机动车燃料零售”（F526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能源”中的“综合性石油与天然气企业”（1010121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仍为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贸易业务，公司客户大部分均为国内化工产品批发行业的贸易型客户，公司属于典型的商品流通型企业，公司上游供应商与下游客户大部分均是流通类企业。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设定的合理库存量及对市场油价走势的判断，由采购部每周下达采购计划。公司先后租赁了扬州、东莞等几处油储仓库，用于保证安全库存规模，存储及周转公司石油化工产品。

公司目前的采购分为国外采购及国内采购两种。公司的采购团队具有丰富的供应商资源以及价格判断经验。借助锁价模式，能够有效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经营利润。

2、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由于公司对产品质量、价格把控严格，在业内形成了明显的质量、价格与信誉优势，因此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的老客户及老客户推荐的客户，公司销售渠道较稳定。

3、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成品油及其他化工产品的贸易业务，其采购的原材料与销售的产品没有差别，公司仅通过买进与卖出之间的贸易差价获取利润。当销售的产品是通过国外供应商采购而来时，公司的盈利还可通过锁价模式获取。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各项要素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 年初，公司根据行业情况、市场环境以及公司人才团队结构，制定了全年发展目标：

1、公司业务一部、二部保持 2017 年批发贸易业务量在 2016 年基础上实现 30%的增长，包括销售量以及净利润。

2、公司于 2017 年大力进行加油站网点拓展，成立零售管理部，正式进行加油站经营业务。

3、采用互联网手段配合加油站经营，公司将进行线上平台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批发贸易业务实现年销售量 865,471.35 吨，与 2016 年度销售量 1,109,929.84 吨相比减少 22.02%；实现销售额 395,120 万元，与 2016 年销售额 458,635 万元相比减少 13.85%。因 2016 年 8 月公司将前海兆方进行了剥离，不再从事成品油业务，以及 2017 年公司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加油站的收购建设，占用了大量现金，影响了批发贸易业务的资金支持，因此 2017 年的销售量同比相对减少。但单就母公司所从事的混合芳烃等其他化工品的贸易而言，2017 年销售量同比上年度 759,473.29 吨增长了 25.52%，销售额同比上年度 314,780 万元增长了 11.56%。公司批发贸易业务虽未能实现既定目标，但其他化工品的贸易仍然实现了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三座加油站、竞拍新建一座加油站（在建）、租赁一座加油站，实现了终端零售网点的初步布局；同时，公司配套设立了零售管理部、加油站发展基建部、调运中心等部门，组建了一只专业化的加油站拓展及经营团队，为公司的零售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加油站零售实现收入 2,590,967.03 元。

3、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互联网中心，组建了一只专业化的互联网开发团队，公司研发的 1.0 版本的微信公众号已经正式上线。

(二) 行业情况

1、国际油价振荡上涨，全球经济稳中向好

2017 年，国际油价承接 2016 年探底回升的涨势，全年平均价同比上涨，布伦特原油期货年均价为 54.85 美元/桶，比上年上涨 9.72 美元/桶。2017 年世界经济整体呈现稳健复苏态势，全球经济同比增长 3.6%；全球经济好转提升了石油消费，在以沙特为首的 OPEC 组织及俄罗斯为首的非 OPEC 国家联合减产的共同作用下，原油价格持续上涨。原油价格反弹带动能源化工行业价格螺旋式回升，能促进行业的良好发展，有利于从事能源化工大宗贸易企业的发展壮大。

2、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

2017 年，原油“两权”（指：进口原油使用权（指企业有权使用进口原油、但无法自主完成进口操作）和原油进口权（企业可以自主从国外进口原油、但无法在国内使用））开放力度进一步加大，2017 年拥有进口原油使用权和原油进口权的地方炼厂由 2016 年的 13 家增加到了 18 家，原油进口量进一步扩大；同时，国家批复了浙江石化 4000 万吨/年、恒力石化（大连）2000 万吨/年、盛虹石化 1600 万吨/年三个民营炼化一体化项目，民营企业在石油化工领域的地位进一步提升。从最新的政策看，未来石油流通行业将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打破垄断局面，放宽市场准入界线和范围，促进市场主体的多元化，并且面向市场优胜劣汰，由市场来决定企业的生存，这种新的混合制经营会给市场带来更多的机会和趋于公平的竞争。

3、市场空间更广阔的有利因素

石油、煤炭和天然气等化石能源需求持续增大，未来二三十年内世界和我国的能源生产（供应）结构和消费（需求）结构不会发生根本性的改变，化石能源仍将长期成为人类的主要能源，并且随着世界和我国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人类活动能力和范围的增强，人们对化石能源的需求量将稳步增加，全球石油化工行业将继续保持长期、稳定的发展。同时，在以市场和资源为导向的驱动下，全球石油化工行业正逐渐向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转移，有力推动了我国石油化工行业进一步的技术升级改造和产业结构优化。我国石油化工行业长期稳定的发展和世界石油化工产业格局的变化所带来的一系列石化产能扩建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及其相关配套工程建设将带动石化工程勘察与岩土工程施工等相关上游行业的发展。

4、终端零售市场利润丰厚

2017 年，国内成品油批发市场民企进军热情高涨，价格竞争激烈压缩了批发端利润，在原油价格上涨的助推下，国内成品油批零差整体趋势上行，终端零售利润空间进一步扩大，加油站终端成为兵家必争之地。目前国内加油站终端中石化、中石油与民营加油站“三分天下”，零售端利润丰厚。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756,270.49	3.16%	2,464,789.74	0.59%	1,107.25%
应收账款	236,690,521.44	25.17%	101,869,139.11	24.43%	132.35%
存货	270,004,610.29	28.71%	167,996,206.64	40.29%	60.72%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
固定资产	18,369,432.96	1.95%	501,617.33	0.12%	3,562.04%
在建工程	0	0%	0	0%	-
短期借款	77,000,000.00	8.19%	30,000,000.00	7.20%	156.67%
长期借款	0	0%	0	0%	-
无形资产	55,956,780.19	5.95%	0	0.00%	-
商誉	1,833,115.39	0.19%	0	0.00%	-
资产总计	940,421,953.97	-	416,928,598.68	-	125.5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比上年度增长了 1,107.25%，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华夏银行的两笔银行承兑汇票总计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以及一笔国内信用证金额人民币 1,570 万元，前述三笔的保证金为 2,571 万，保证金计入其他货币资金，因此公司的货币资金比上年有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帐款比上年度增长了 132.35%，公司应收帐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在于 2017 年 12 月底公司的销售量较大，该时点发生的销售合同因存在一定账期未能在期末收回货款，2018 年 1 月至 3 月，公司根据合同已经陆续收回部分应收账款。

3、2017 年末，公司的存货比上期末增加了 60.72%，主要原因在于：（1）母公司 2017 年的销量总计 55,792.98 吨，比上年度 41,801.36 吨增长了 33.47%，因此，母公司的库存量也相对去年有所增加；

(2) 2017 年国际原油价格持续攀升，公司经营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也随着增长，从 2016 年的 4,167.84 元/吨增长到 2017 年的 4,827.23 元/吨，增幅 15.82%；(3) 报告期内，公司着手运营的加油站有三家，为配合油站经营，加油站站内会保证一定量的库存。由于前述因素综合作用，最终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的库存较上年增长了 60.72%。

4、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比上年度增长了 3,562.04%，固定资产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华富油站、广阳油站的收购，并入了大量的经营加油站所必须的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

5、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比上年度增加了 156.67%，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新增了兴业银行 5000 万的流动资金贷款。

6、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商誉 1,833,115.39 元以及无形资产 55,956,780.19 元，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华富油站、广阳油站的收购以及新设了铜陵兆方并竞拍得土地，并入了对应的土地无形资产。另外并入加油站，由于评估价格和实际收购价格的差异，产生了商誉。

7、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计比上年度增长了 125.56%，总资产增加的原因体现在几方面：(1) 2017 年末新增了华夏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对应存入银行的保证金增加了 2,571 万元，使得公司货币资金增加。(2) 应收账款增加了 13,482 万元，预付账款增加了 16,001 万元，2017 年末销售采购市场活跃，期末当月产生应收账款激增，属于正常采购销售产生，已于 2018 年初陆续收回。(3) 存货增加 10,201 万元，主要系月销售额增加所致。(4) 2017 年全资收购了加油站，合并报表中包括了加油站的地面固定建筑及加油机等固定资产和土地等无形资产，所以固定资产增加了 1,787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了 5,596 万元。综上，报告期总资产增加 52,349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953,795,123.27	-	4,586,351,597.51	-	-13.79%
营业成本	3,839,717,930.04	97.11%	4,459,599,106.11	97.24%	-13.90%
毛利率%	2.89%	-	2.76%	-	-
管理费用	12,183,249.91	0.31%	13,178,854.52	0.29%	-7.55%
销售费用	27,624,666.82	0.70%	51,093,287.30	1.11%	-45.93%
财务费用	4,020,266.51	0.10%	8,472,808.22	0.18%	-52.55%
营业利润	66,831,999.64	1.69%	50,885,660.90	1.11%	31.34%
营业外收入	-	-	-	0%	-
营业外支出	1,012,423.31	0.03%	689,034.77	0.02%	46.93%
净利润	50,309,394.20	1.27%	35,223,428.07	0.77%	42.8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5.93%。销售费用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了 13.79%，相对应的运输费用及仓储费用均有不同程度下降；此外，上年度的费用因合并报表的范围包括前海兆方，因此也合并了该公司的相应费用，而随着 2016 年 8 月对前海兆方的剥离导致其不再纳入合并报告范围，从而导致费用也相应减少。因此导致本年度的销售费用较

上年度有所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2.55%。财务费用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是 2017 上半年相对 2016 年上半年减少了昆仑银行 15,000 万元的贷款，因此财务费用利息减少了 360 万元左右。

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较 2016 年度增长 31.34%。公司营业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报告期内公司对于进口产品的锁价把握更好，相应地控制了营业成本，2017 年公司毛利率也由 2.76% 上升到 2.89%。此外，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均有所下降，这也是导致公司 2017 年营业利润增长的另一大因素。

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较 2016 年度增长 46.93%。营业外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 2017 捐赠给了红十字会光明天使专项基金 100,000 元、税务行业内调整所产生的滞纳金 863,106 元等。

5、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 2016 年度增长 42.83%。净利润增长的原因主要在于毛利率相对于 2016 年增长了 4.71% 及销售费用、财务费用相对 2016 年减少了 50% 左右。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953,795,123.27	4,586,351,597.51	-13.79%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3,839,717,930.04	4,459,599,106.11	-13.9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其他化工产品	3,951,204,156.24	99.93%	3,010,875,665.40	65.65%
汽油批发	0	0%	1,575,475,932.06	34.35%
加油站零售收入	2,590,967.03	0.07%	0	0%
合计	3,953,795,123.27	100%	4,586,351,597.51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再经营成品油的批发业务，同时，公司通过收购以及新建的方式进军加油站零售市场，并在报告期内产生了收益，因此公司的收入结构发生了变化。

因其他化工产品以及成品油的批发业务均为大宗贸易，且产品的用途均为燃油汽车市场，故两块业务的业务模式、下游核心客户均无较大差异，剥离成品油业务后亦无较大变化。而加油站零售业务属于报告期内新开展的业务，收入及利润规模占比很小，不构成商业模式的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31,685,638.20	13.45%	否

2	深圳市辽河油田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416,978,251.85	10.55%	否
3	上海邦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5,513,334.54	5.20%	否
4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1,150,994.39	4.33%	否
5	茂名市博鑫贸易有限公司	168,301,075.54	4.26%	否
合计		1,493,629,294.52	37.7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联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77,872,967.66	37.53%	否
2	坤源能源（湖北）有限公司	518,504,307.27	13.17%	否
3	江苏伊斯特威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1,205,972.97	8.92%	否
4	舟山东裕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41,167,464.63	8.66%	否
5	深圳市辽河油田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182,695,266.85	4.64%	否
合计		2,871,445,979.38	72.9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19,899.22	97,322,263.94	-4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28,693.18	84,767.78	-110,78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71,932.08	-100,233,976.20	142.67%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 45.93%，减少的原因(1)由于 2016 年合并报告范围包括子公司前海兆方，而 2017 年合并报表范围不再包括前海兆方，剥离子公司前海兆方对总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产生了影响。(2)就母公司而言，营业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报告期 4,525,570,200.09 元较 2016 年 3,948,091,107.39 元增幅 14.63%，此增幅比例正是因为销售量 2017 年的 865,471.35 吨较 2016 年的 759,473.29 吨增长了 13.96%。而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出：税金较上年多支出 12,325,376.46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期增加，所得税增加；经营支出方面库存商品本期较上期末多 102,008,403.65 元，即报告期多囤的货导致营业性支出增加。上述两大支出与上期的差异，导致整体经营行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减少 110,789.10%，大幅减少的原因在于报告期内进行了华富油站、广阳油站、雨坛油站的股权收购以及投资建设铜陵兆方，因此导致了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大幅减少。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增长 142.67%，增加的原因在于上年度发生的筹资活动支出多于收入，2016 年归还了 2015 年发生的昆仑银行贷款 1.5 亿元且不再续贷，导致 2016 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而报告期内发生的筹资活动收入多于支出，2017 年发生的银行借款均在 2018 年到期，因此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长。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港元，注册地址为 Unit D, 16/F, One Capital Place, 18 Luard Road, Wan Chai, Hong Kong。报告期内，香港兆方尚处于业务筹备阶段，暂未产生收益。

2、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在安徽省铜陵市设立全资子公司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000.00 元，注册地址为安徽省铜陵市枞阳经济开发区。报告期内，铜陵兆方通过竞拍的方式取得位于枞阳经济开发区的面积为 8602 m²的其他商业用地（不动产权证书号：皖（2017）枞阳县不动产权第 0010604 号），根据该地块的规划着手进行加油站的设计、施工建设及运营业务。

3、2017 年 8 月 1 日，公司以人民币 12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自然人崔北虎、李娟、崔凯三人持有的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前述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住所为安徽省铜陵市扫把沟沿江中路；公司经营范围：石油信息咨询服务，润滑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均除危险品）、建材批发，化肥、矿产品、金属材料、重油销售，柴油〔（闭杯闪点≤60℃）的柴油除外〕零售，普通货物运输、配载，加油（气）站开发、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下设分公司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水陆加油站，主要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

公司收购铜陵华富油站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4、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以人民币 19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自然人陆晨持有的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前述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800 万元；公司住所为黄山市黄山区太平湖镇朝阳村；公司经营范围：汽油、柴油、煤油、润滑油零售（危化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卷烟、日用百货、食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下设分公司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广阳加油站，主要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

公司收购黄山广阳油站站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生石油期货交易损益-490,823.78 元；

2、报告期内，公司共计产生银行理财收益 438.01 元。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 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准则 16 号(2017)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格式(2017)”)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格式(2017)解读”),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2017)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格式(2017)解读要求,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 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2017)进行调整。

本公司根据准则42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 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 对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格式(2017)和格式(2017)讲解的规定, 对 2016 和 2017 年发生的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利润表的列报。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 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 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合并	母公司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28,500.00	-328,500.00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328,500.00	-328,500.00

(c)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	股权取得方式
--------	--------	--------	-------	--------

			例（%）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9,000,000.00	100.00	支付现金取得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	12,000,000.00	100.00	支付现金取得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控制权的转移	-	-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	控制权的转移	2,590,967.03	-442,100.2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成本		
— 现金	19,000,000.00	1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993,702.09	11,173,182.52
商誉	1,006,297.91	826,817.48

注：未有或有对价的安排。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07,094.03	207,094.03	1,748,191.97	1,748,191.97
应收款项	15,907,194.42	15,907,194.42	2,228,103.78	2,228,103.78
存货	-	-	626,657.05	626,657.05
其他流动资产类项目	90,316.90	90,316.90	-	-
固定资产	56,872.03	56,872.03	33,501.30	34,085.48
无形资产	1,001,423.49	1,001,423.49	8,741,630.64	7,165,6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类项目	742,605.50	742,605.50	109,293.21	109,293.21
负债：				
应付款项	11,804.28	11,804.28	1,920,333.81	1,920,33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393,861.62	-

取得的净资产：	17,993,702.09	17,993,702.09	11,173,182.52	9,991,597.68
---------	---------------	---------------	---------------	--------------

注：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参考确定其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以经资产评估后的各项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2、本期新成立的子公司

（1）2017 年 4 月 6 日，设立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 元，公司持有其 100.00%股份。

（2）2017 年 4 月 19 日，设立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000.00 元，公司持有其 100.00%股份。

（3）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兆方石油（新加坡）有限公司”，经批准的投资总额为 616.4696 万元（100 万美元），公司持有其 100.00%股份。

（八） 企业社会责任

2017 年，公司在自力更生、诚信发展企业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大力弘扬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积极投身扶贫开发和公益慈善活动。

2017 年，公司组织全体员工开展“百公里健步活动”，设立帮扶基金，用于员工关爱以及其他扶贫活动，受到了公司员工及社会的广泛好评。

2017 年，公司向光明天使基金捐赠了人民币 100,000 元，用于帮助失明人士。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健康成长，现有产品进销稳定，成绩突出；后续储备产品稳步推进，产品类型日趋丰富。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和业务团队人员稳定，主营业务稳定，业务规模保持快速稳健增长，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显著增强；公司所处行业前景良好，未来市场需求有望持续增长。公司各项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及决策水平有明显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于各类经营许可证书、使用许可、产权保护等相关文件的有效续展，使得公司在这方面没有后顾之忧。

综上所述，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和发展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经营的石化产品是从原油中提炼而来，且有相当一部分化工产品从国外采购，进口采购价格与布伦特原油价格直接挂钩，公司依据协议享有在进口订单签订后六个月内任意时间点锁价的权利（锁价

机制），公司石化产品销售价格受国内油价和国际原油价共同影响。在国内成品油价及国际原油价波动剧烈的情况下，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判断未来布伦特原油价格的走势，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将逐步建立风险对冲机制，通过套期保值操作来降低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二、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低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为 2.89%。作为成品油及化工产品贸易型企业，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充分且市场价格透明，故该行业平均毛利率相对较低。随着公司业务多元化的开展，在该行业中的信息与经验的不断积累，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会进一步提高。

对应措施：与公司所处的石化产品贸易业相反，下游石化产品零售行业即加油站的利润却高达 30% 左右。2016 年，国内成品油零售综合毛利接近 2,000 元/吨，2017 年继续保持该盈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已经着手一体化并购，收购加油站等零售终端，扩展产业链，进军石化产品零售业，以此提供公司整体毛利率；未来公司将继续执行这一战略来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三、融资依赖关联方风险

公司运营资金除股东股本投入外主要依靠短期银行借款以及拆入关联方资金等方式。公司借款主要依靠关联方担保和抵押。2017 年 2 月，公司借款 5,000 万元，担保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和大熙洋。2017 年 5 月，公司借款 2,700 万元，担保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王雅思和大熙洋。2017 年 11 月，公司获得银行最高额融资 8,000 万元，担保人为关联方徐静平、王芳、王雅思和大熙洋。若后续公司发展过程中关联方不再为公司融资担任保证人，公司将面临融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另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欠关联方 1,275 万元，公司短时期内无法全部归还关联方的欠款，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如果关联方要求公司短时期内全部归还欠款，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多元化的融资措施，从以往单一的债权融资模式逐步转向债权融资+股权融资结合的方式，以减少对关联方的融资依赖。

四、核心人员流失或不足风险

公司主营石油化工产品的贸易业务，最核心资源即人才资源，拥有优秀的业务人才即拥有行业竞争力。公司目前拥有专业业务团队，业务骨干长期从事石油化工贸易，对国内外行情判断准确，带领的业务团队在市场开拓、客户服务、运营维护及渠道资源等多方面具备较强的业务能力，对行情的判断迅速、准确，在业内获得一致好评。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及激励机制，业务骨干目前均持有公司股份，但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专业人才需求的增加，仍不排除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此外，随着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也将面临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对应措施：公司将进一步落实核心人员激励机制，提高业务骨干的薪酬待遇，并加强公司员工团队建设，丰富企业文化、提高团队凝聚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将不断充实人才储备库，确保公司的人才供应。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静平家庭持有公司 64.61% 的股份，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约束。若实际控制人未遵守已经逐步建立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规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投资、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公司将严格遵守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分层决策机制，强化公司内部监督，坚持管理层的会议决策制度，避免控制人决策不当导致的管理风险。同时严格接受监督机构、推荐主办券商及社会舆论等各种形式的外部监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混合芳烃采购方式为通过国内大型国际贸易公司从国外供应商代理进口和

公司直接进口两种方式。公司未来将继续和国外供应商合作，因此汇率的变动将对公司的境外采购产生一定影响。由于公司境外采购均以美元结算，以人民币向代理商支付，公司不需预留大额美元，无账面直接的汇总损益。但美元若持续升值，公司境外采购结算价会提高，从而增加公司对代理商支付的采购对价，将会不利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目前公司主要根据对未来汇率变动的判断，利用支付的保证金，通知代理商及时锁定汇率来控制汇率风险，未采取对冲等金融措施，汇率的大幅变动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

对应措施：公司一方面将根据汇率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产品定价，同时提高公司产品的品质与服务，以提高议价能力，减少汇率波动在产品定价方面的影响程度。另一方面公司将选择调整结算期限或采用套期保值等金融工具，锁定汇率波动风险，尽可能的减少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开展新业务面临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开始进军加油站行业，着手布局终端零售网点。公司一直以来从事的是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贸易业务，零售业务对于公司而言属于全新的业务领域，公司在该领域缺乏相关经验、资源以及人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引入了零售业务的相关人才，组建了一只从加油站拓展、基建到运营的专业队伍，确保公司能顺利开展新业务。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900,000,00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400,000,000	95,085,951.28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500,000	490,408.80
总计	1,300,500,000	95,576,360.08

1、上年度 1 至 3 月份，公司认定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为关联方，至 2016 年 2 月 19 日，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陆晨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陆晨之配偶持有该公司 4% 的股权；至 2016 年 3 月底，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因此，报告期内，不再认定前述两公司为关联方。

公司本年度向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采购 82,995,850.00 元，本年度销售给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6,716,884.57 元，因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底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本年度公司与其交易未作关联交易统计；公司本年度销售给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1,150,994.39 元，因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无关联关系，本年度公司与其交易未作关联交易统计。

2、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大熙洋租赁了办公场地，公司作为承租方向大熙洋支付了租金共计人

人民币 490,408.80 元。上述第 6 项交易事项即为前述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发生的关联交易。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大熙洋、王芳、徐静平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50,000,000	是	2017 年 4 月 18 日	2017-009
大熙洋、王芳、徐静平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27,000,000	是	2017 年 4 月 18 日	2017-009
大熙洋、王芳、徐静平、王雅思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80,000,000	是	2017 年 4 月 18 日	2017-009
总计	-	157,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均为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为公司日常经营周转补充了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发展，并未造成风险外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关联方利益的情形。

(三)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 港元，注册地址为 Unit D, 16/F, One Capital Place, 18 Luard Road, Wan Chai, Hong Kong。报告期内，香港兆方尚处于业务筹备阶段，暂未产生收益。

2、2017 年 8 月 1 日，公司以人民币 12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自然人崔北虎、李娟、崔凯三人持有的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前述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住所为安徽省铜陵市扫把沟沿江中路；公司经营范围：石油信息咨询服务，润滑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均除危险品）、建材批发，化肥、矿产品、金属材料、重油销售，柴油[（闭杯闪点≤60℃）的柴油除外]零售，普通货物运输、配载，加油（气）站开发、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下设分公司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水陆加油站，主要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

公司收购铜陵华富油站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2017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以人民币 1900 万元的价格收购了自然人陆晨持有的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前述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 1800 万元；公司住所为黄山市黄山区太平湖镇朝阳村；公司经营范围：汽油、柴油、煤油、润滑油零售（危化品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卷烟、日用百货、食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下设分公司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责任公司广阳加油站，主

要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

公司收购黄山广阳油站站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能够整合优势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拓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已披露如下承诺事项：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内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情况-（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已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情况的声明与承诺》，承诺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内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及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2、关于避免竞业禁止的承诺”

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48,947,500	48,947,500	37.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6,250,000	6,250,000	4.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337,500	337,500	0.2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560,000	100.00%	-48,947,500	82,612,500	62.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5,000,000	79.81%	-26,250,000	78,750,000	59.86%
	董事、监事、高管	4,500,000	3.42%	-787,500	3,712,500	2.8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总股本		131,560,000	-	0	131,5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静平	80,000,000	-20,000,000	60,000,000	45.61%	60,000,000	0
2	王雅思	25,000,000	0	25,000,000	19.00%	18,750,000	6,250,000
3	王峰	9,360,000	0	9,360,000	7.11%	0	9,360,000
4	彭婧	100,000	5,598,000	5,698,000	4.33%	0	5,698,000
5	管华芝	200,000	5,366,000	5,566,000	4.23%	0	5,566,000
合计		114,660,000	-9,036,000	105,624,000	80.28%	78,750,000	26,874,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王雅思系徐静平女儿，王峰系徐静平之妻王芳的弟弟。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徐静平，直接持有公司 45.61%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徐静平期初持有公司股票 8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60.81%；报告期内，徐静平减持股票 20,000,000 股，期末持有公司股票 60,000,000 股，持股比例降低至 45.61%。

徐静平：男，出生于 1953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1977 年 9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业务科长，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站长，2002 年 5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5 日任深圳市威尔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海环保董事长，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静平家庭，王雅思系徐静平的女儿，王雅思直接持有公司 19.00%的股权，徐静平直接持有公司 45.61%的股权，徐静平家庭共同控制本公司 64.61%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期初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05,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79.81%；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之一徐静平减持股票 20,000,000 股，期末实际控制人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85,000,000 股，持股比例降低至 64.61%。

徐静平：男，出生于 1953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1977 年 9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业务科长，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站长，2002 年 5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5 日任深圳市威尔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中海环保董事长，2009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雅思，女，出生于 1985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2 月毕业于英国 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适用 ☒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保证加抵押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50,000,000	5.4875%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1 日	否
保证加抵押借款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7,000,000	6.8%	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18 年 5 月 4 日	否
最高额融资合同下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融资,担保方式为保证加抵押	兴业银行	80,000,000	6.00%	2017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否
合计	-	157,000,000	-	-	-

违约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股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11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	0	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徐静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5	研究生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王雅思	董事	女	33	研究生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王云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4	中专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李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大专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王莉明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35	本科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赵净	监事会主席	女	41	本科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否
李丹丹	监事	女	29	研究生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朱碧宁	监事	男	39	本科	2017 年 6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王俊哲	副总经理	男	35	本科	2017 年 8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马威	财务负责人	女	40	本科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王雅思系徐静平之女，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徐静平	董事长、总经理	80,000,000	-20,000,000	60,000,000	45.61%	0

王雅思	董事、总经理助理	25,000,000	0	25,000,000	19.00%	0
王云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	-50,000	1,950,000	1.48%	0
李刚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0.76%	0
王莉明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000,000	-250,000	750,000	0.57%	0
赵净	监事会主席	250,000	0	250,000	0.19%	0
李丹丹	监事	100,000	0	100,000	0.11%	0
朱碧宁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马威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王俊哲	副总经理	0	0	0	0%	0
合计	-	109,350,000	-20,300,000	89,050,000	67.7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 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建敏	职工监事代表	离任	/	离职
朱碧宁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新任
王俊哲	/	新任	副总经理	新任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朱碧宁，男，汉族，1980年7月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6月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04年月至2006年6月任职于伟创力（斗门）科技园采购部，担任国际采购。2006年7月至2009年9月任职于九泰能源（广州）有限公司采购部，担任采购经理。2009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职于东莞市九丰化工有限公司期货部，担任期货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及办公室，担任投资管理部经理兼办公室主任。2017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俊哲，男，汉族，1983年5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2005年7月至2017年5月任职于中国石油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油分公司零售处，担任副处长。2017年6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5

业务人员	21	40
财务人员	5	13
技术人员	0	1
员工总计	31	5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4
本科	9	13
专科	9	20
专科以下	10	22
员工总计	31	5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相关人员因个人离职以及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有小幅变化。其他人员保持正常流动、且数量保持正常增长。人才引进、招聘、薪酬政策等方面均在公司规范治理的框架下正常进行并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心员工，也无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动作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建立起相应的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

1、《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

原条款：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20%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先行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具体类型以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为准），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修改后的条款：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 20%（包括 20%），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公司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 20% 的（不包括 20%），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制定《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事项及决策程序进行规定。

2、《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三条

原条款：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关于董事、总经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的报告；（十六）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改后的条款：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

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等事项；（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关于董事、总经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的报告；（十六）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公司章程》第一百〇六条

原条款：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除本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高于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

公司发生的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除另有明确约定外，前述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公司认定的其他交易。前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且购买或出售该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该股权对应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营业收入视为上述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营业收入。

修改后的条款：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发生的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除另有明确约定外，前述交易包括：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公司认定的其他交易。前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且购买或出售该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该股权对应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营业收入视为上述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和与交易标的相关的营业收入。

除以上修改的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 会议召开 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1、2017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度公司对外借款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17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受让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4、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同意聘请王俊哲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租赁关联方加油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追责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2	1、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1、2017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对外借款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关联交易以及 2017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度公司对外借款事宜的议案》

		议案》 3、2017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关联方加油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追责制度〉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股东大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36 名股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5 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履行职责。

3、监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3 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责任，能够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监事会应在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公司自 2017 年 8 月召开监事会之后，未能在 6 个月之内召开监事会，违反了前述《公司法》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学习，提高监事会成员的履职水平，完善监事会的监督功能。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管理层结构稳定，目前未引入新的职业经理人参与公司治理及经营。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的原则下，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对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信息进行保密。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及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等。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和义务，行使了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股东完全分离、相互独立。

1、业务独立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为石油化工产品的批发和零售贸易，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资产完整及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公司目前租赁使用的办公用房，均由公司独立地与出租方签订租赁合同。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认真执行，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由董事会秘书为责任人认真落实公司已经制定的各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逐步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责任人将严格遵守《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18]024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04-13
注册会计师姓名	庾自斌、廖坤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 计 报 告

CAC 证审字[2018]0240 号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方石油”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兆方石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兆方石油，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购 2 家油站

1、 事项描述

2017 年 7 月和 2017 年 12 月，公司分别收购了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以及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事项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管理层聘请了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被收购公司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将此次收购对价与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正差异被确认为商誉。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包括收购日的判断、收购日公允价值的确定、商誉的计算等。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1 中对该事项进行了详细披露。

2、 审计应对

我们检查了股权收购的协议、合并价款的支付、工商变更登记，兆方石油实际控制被收购公司的财

务和经营决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和承担相应的风险的时点等评价收购日的判断，评价第三方评估机构的客观性、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复核收购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评估所采用的方法、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复核商誉的计算及企业合并会计处理，复核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二）存货减值

1、事项描述

公司期初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225,084.13 元，期末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5 中对该事项进行了披露。

在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对于未来售价、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由于减值测试过程较为复杂且涉及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同时本期的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复核了存货的周转情况，检查了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本期的变化情况，复核了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检查了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评估了管理层在存货减值测试中使用的相关参数，尤其是未来售价、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此外，我们也关注了财务报告中对存货减值测试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兆方石油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兆方石油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兆方石油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兆方石油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兆方石油、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兆方石油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兆方石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兆方石油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兆方石油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庾自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廖坤

2018 年 4 月 13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9,756,270.49	2,464,789.7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236,690,521.44	101,869,139.11
预付款项	六、3	298,486,516.38	138,476,053.97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4	5,114,573.38	8,75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5	270,004,610.29	167,996,206.64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2,856,664.00	3,728,463.06
流动资产合计	-	862,909,155.98	414,543,402.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0	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7	18,369,432.96	501,617.33
在建工程	-	0	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8	55,956,780.19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六、9	1,833,115.39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0	610,864.20	1,813,57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1	742,605.25	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7,512,797.99	2,385,196.16
资产总计	-	940,421,953.97	416,928,59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2	77,000,000.00	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六、13	60,000,000.00	-

应付账款	六、14	369,430,145.52	46,255,129.24
预收款项	六、15	115,502,135.86	95,754,76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1,490,973.44	1,790,863.92
应交税费	六、17	35,593,033.07	12,501,785.94
应付利息	六、18	195,316.00	105,00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六、19	15,994,842.71	16,003,880.25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675,206,446.60	202,411,422.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0	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0	388,936.5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88,936.52	-
负债合计	-	675,595,383.12	202,411,42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0	131,560,000.00	131,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21	36,866,412.23	36,866,412.2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22	9,690,073.34	4,609,076.4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23	86,710,085.28	41,481,687.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64,826,570.85	214,517,176.6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64,826,570.85	214,517,17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940,421,953.97	416,928,598.68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29,032,059.44	2,464,789.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十三、1	236,690,521.44	101,869,139.11
预付款项	-	285,473,045.84	138,476,053.9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3,614,474.38	8,750.00
存货	-	269,325,522.53	167,996,206.64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2,435,689.85	3,728,463.06
流动资产合计	-	856,571,313.48	414,543,402.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96,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321,134.89	501,617.3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10,863.95	1,813,57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6,931,998.84	2,385,196.16
资产总计	-	953,503,312.32	416,928,59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77,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60,000,000.00	-
应付账款	-	369,427,845.52	46,255,129.24
预收款项	-	115,088,929.45	95,754,762.68
应付职工薪酬	-	1,430,890.83	1,790,863.92
应交税费	-	35,577,504.92	12,501,785.94
应付利息	-	195,316.00	105,000.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29,455,679.97	16,003,880.25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688,176,166.69	202,411,422.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688,176,166.69	202,411,422.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131,560,000.00	131,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36,866,412.23	36,866,412.2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9,690,073.34	4,609,076.4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87,210,660.06	41,481,687.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65,327,145.63	214,517,17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953,503,312.32	416,928,598.6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3,953,795,123.27	4,586,351,597.51
其中：营业收入	六、24	3,953,795,123.27	4,586,351,597.51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3,886,472,737.86	4,538,328,222.62
其中：营业成本	六、24	3,839,717,930.04	4,459,599,106.1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六、25	1,053,903.77	710,614.42
销售费用	六、26	27,624,666.82	51,093,287.30
管理费用	六、27	12,183,249.91	13,178,854.52
财务费用	六、28	4,020,266.51	8,472,808.22
资产减值损失	六、29	1,872,720.81	5,273,552.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490,385.77	2,862,286.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6,831,999.64	50,885,660.90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1,012,423.31	689,034.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5,819,576.33	50,196,626.1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15,510,182.13	14,973,198.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0,309,394.20	35,223,428.0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50,309,394.20	35,223,428.0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0,309,394.20	35,223,428.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0,309,394.20	35,223,42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0,309,394.20	35,223,428.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四、2	0.38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四、2	0.38	0.27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3,951,204,156.24	3,147,807,474.72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837,662,895.96	3,027,031,881.49
税金及附加	—	1,004,375.71	574,311.59
销售费用	—	27,551,861.87	31,275,692.43
管理费用	—	11,318,482.18	10,367,469.22
财务费用	—	4,015,957.20	7,966,337.56
资产减值损失	—	1,872,720.81	6,393,210.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490,385.77	-9,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7,287,476.74	55,198,572.10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962,400.53	689,034.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6,325,076.21	54,509,537.33
减：所得税费用	—	15,515,107.23	14,500,250.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0,809,968.98	40,009,286.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50,809,968.98	40,009,286.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50,809,968.98	40,009,286.99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509,215,645.43	5,506,512,223.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20,656,113.31	95,209,52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29,871,758.74	5,601,721,748.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382,952,049.01	5,381,805,535.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793,415.93	5,589,51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1,425,715.82	11,145,78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67,080,678.76	105,858,65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77,251,859.52	5,504,399,48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4	52,619,899.22	97,322,263.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91,27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790,767.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91,271.60	790,767.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4,275,250.78	706,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1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34	29,044,714.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5,419,964.78	70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3,828,693.18	84,767.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7,000,000.00	79,245,291.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7,000,000.00	79,245,291.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1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228,067.92	7,479,267.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4,228,067.92	179,479,26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771,932.08	-100,233,976.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157,433.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63,138.12	-2,669,51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64,789.74	5,134,30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027,927.86	2,464,789.74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506,059,800.41	3,752,617,61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153,091.68	195,473,48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23,212,892.09	3,948,091,10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367,381,086.45	3,746,728,990.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477,191.30	5,171,90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1,359,623.65	9,034,247.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4,419,267.30	36,724,67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68,637,168.70	3,797,659,81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4,575,723.39	150,431,289.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1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91,271.6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91,271.60	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706,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98,1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8,100,000.00	70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508,728.40	294,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7,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7,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000,000.00	1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228,067.92	7,259,544.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4,228,067.92	179,259,54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771,932.08	-149,259,54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157,358.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38,927.07	1,623,10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64,789.74	841,68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03,716.81	2,464,789.7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4,609,076.44	-	41,481,687.98	-	214,517,17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4,609,076.44	-	41,481,687.98	-	214,517,17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080,996.90	-	45,228,397.30	-	50,309,394.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0,309,394.20	-	50,309,394.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080,996.90	-	-5,080,996.90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1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080,996.90	-	-5,080,996.9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9,690,073.34	-	86,710,085.28	-	264,826,570.8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准 备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1,086,733.64	-	9,780,602.71	-	179,293,74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1,086,733.64	-	9,780,602.71	-	179,293,748.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522,342.80	-	31,701,085.27	-	35,223,42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223,428.07	-	35,223,428.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000,928.70	-	-4,000,928.7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000,928.70	-	-4,000,928.7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478,585.90	-	478,585.9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478,585.90	-	478,585.90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4,609,076.44	-	41,481,687.98	-	214,517,176.65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威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4,609,076.44	-	41,481,687.98	214,517,17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11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4,609,076.44	-	41,481,687.98	214,517,17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080,996.90	-	45,728,972.08	50,809,96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0,809,968.98	50,809,968.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080,996.90	-	-5,080,996.9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080,996.90	-	-5,080,996.9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9,690,073.34	-	87,210,660.06	265,327,145.6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608,147.74	-	5,473,329.69	174,507,88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608,147.74	-	5,473,329.69	174,507,88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000,928.70	-	36,008,358.29	40,009,28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0,009,286.99	40,009,286.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4,000,928.70	-	-4,000,928.7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000,928.70	-	-4,000,928.7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1,560,000.00	-	-	-	36,866,412.23	-	-	-	4,609,076.44	-	41,481,687.98	214,517,176.65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590738709G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26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315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静平

2、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石油贸易

公司经营范围：燃料油、润滑油、沥青、化工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批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 公司历史沿革

（1） 2012年2月，公司设立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系由自然人王芳、徐静平共同出资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由全体股东于注册登记之日起两年内分期缴足，首期出资100万元，以货币资金出资的方式出资，其中股东王芳出资人民币45万元，占本次出资额45%，股东徐静平出资人民币55万元，占本次出资额55%，本次出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100万元，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

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信验字[2012]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2月17日，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王芳	450,000.00	45.00
徐静平	550,000.00	55.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2012年2月，缴纳第二期出资400万元

2012年2月29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股东申请缴纳第二期出资400万元，其中：股东王芳出资人民币180万元，股东徐静平出资人民币220万元。本次缴纳第二期出资后，有限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中兴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信验字[2012]第2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年2月29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第二期出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王芳	2,250,000.00	45.00
徐静平	2,750,000.00	55.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2013年2月，注册资本增至3000万元

2013年2月27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00万元，由自然人王芳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0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3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龙泽宏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龙泽[2013]验字第D72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2月27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	---------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王芳	27,250,000.00	90.83
徐静平	2,750,000.00	9.17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4）2014 年 12 月，注册资本增至 100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9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7000 万元，由自然人王芳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深圳博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博诚验资字[2014]F27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12 月 9 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王芳	97,250,000.00	97.25
徐静平	2,750,000.00	2.75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5）2015 年 6 月，注册资本增至 130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17 日王芳将其占有限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王雅思、5%的股权转让给王峰、7.25%的股权转让给徐静平、“股权转让协议书”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转让见证，见证书编号 JZ20150617183、JZ20150617184、JZ20150617179。

2015 年 6 月 3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自然人王雅思等 30 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王雅思等 30 位自然人按 1: 2 的比例实际出资 6000 万元，其中 3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13000 万元。本次出资与 2015 年 7 月出资一并业经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同德验字[2015]2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陆晨	5,800,000.00	4.4615%
赵净	250,000.00	0.1923%
蒋素华	200,000.00	0.1538%
王雅思	25,000,000.00	19.2308%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吴良宛	300,000.00	0.2308%
杜强	20,000.00	0.0154%
陈敏	750,000.00	0.5769%
刘春林	20,000.00	0.0154%
杨永亮	100,000.00	0.0769%
方汉平	90,000.00	0.0692%
张华	30,000.00	0.0231%
周毅	300,000.00	0.2308%
王莉明	1,000,000.00	0.7692%
王燕	100,000.00	0.0769%
王峰	9,360,000.00	7.2000%
徐益军	300,000.00	0.2308%
王芳	70,000,000.00	53.8462%
管华芝	200,000.00	0.1538%
彭婧	100,000.00	0.0769%
王云	2,000,000.00	1.5385%
李丹丹	100,000.00	0.0769%
吴建敏	150,000.00	0.1154%
魏旻	600,000.00	0.4615%
徐静平	10,000,000.00	7.6923%
张茹	500,000.00	0.3846%
孟小菊	600,000.00	0.4615%
谢威巍	500,000.00	0.3846%
李刚	1,000,000.00	0.7692%
黄顺联	110,000.00	0.0846%
陈社英	200,000.00	0.1538%
琚洁丽	100,000.00	0.0769%
邓军	220,000.00	0.1692%
合计	130,000,000.00	100.00%

(1) 2015年7月，注册资本增至13156万元

2015年7月2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注册资本增至1315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6万元由新增自然人股东张志宏等四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缴纳，张志宏等四人按1：5的比例实际出资780万元，其中156万元计入实收资本，62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3156万元。本次出资与2015年6月出资一并业经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同德验字[2015]27号《验资报告》验证。同时王芳将其占有限公司53.8462%的股权转让给徐静平，“股权转让协议书”于2015年7月17日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转让见证，见证书编号JZ20150717190。

2015年7月27日，有限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谢威巍	500,000.00	0.3801%
魏旻	600,000.00	0.4561%
刘春林	20,000.00	0.0152%
仇萍	260,000.00	0.1976%
杨永亮	100,000.00	0.0760%
王雅思	25,000,000.00	19.0027%
王莉明	1,000,000.00	0.7601%
琚洁丽	100,000.00	0.0760%
李丹丹	100,000.00	0.0760%
张志宏	350,000.00	0.2660%
周毅	300,000.00	0.2280%
徐益军	300,000.00	0.2280%
王燕	100,000.00	0.0760%
蒋素华	200,000.00	0.1520%
管华芝	200,000.00	0.1520%
陈敏	750,000.00	0.5701%
黄顺联	110,000.00	0.0836%
黄恩棋	550,000.00	0.4181%
吴良宛	300,000.00	0.2280%
杨珺	400,000.00	0.3040%
李刚	1,000,000.00	0.7601%
方汉平	90,000.00	0.0684%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张茹	500,000.00	0.3801%
陆晨	5,800,000.00	4.4086%
孟小菊	600,000.00	0.4561%
张华	30,000.00	0.0228%
陈社英	200,000.00	0.1520%
彭婧	100,000.00	0.0760%
吴建敏	150,000.00	0.1140%
王峰	9,360,000.00	7.1146%
邓军	220,000.00	0.1672%
徐静平	80,000,000.00	60.8088%
杜强	20,000.00	0.0152%
赵净	250,000.00	0.1900%
王云	2,000,000.00	1.5202%
合计	131,560,000.00	100.00%

(2) 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决定以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出资，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68,426,412.23元。按原各股东持股比例折股为人民币13156万元，余额36,866,412.23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经深圳市华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1月5日出具的“深华图验字【2015】56号”《验资报告》验证。

(8) 公司挂牌后股权变动

2017年3月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在其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截止2017年12月31日，经多次交易，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徐静平	60,000,000.00	45.6066%
王雅思	25,000,000.00	19.0027%
王峰	9,360,000.00	7.1146%
彭婧	5,698,000.00	4.3311%
管华芝	5,566,000.00	4.2308%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孟小菊	5,283,000.00	4.0157%
黄顺联	4,983,000.00	3.7876%
杨永亮	4,435,000.00	3.3711%
王云	1,950,000.00	1.4822%
李刚	1,000,000.00	0.7601%
王子迪	957,000.00	0.7274%
李素琴	900,000.00	0.6841%
陈敏	750,000.00	0.5701%
王莉明	750,000.00	0.5701%
黄恩棋	550,000.00	0.4181%
谢威巍	500,000.00	0.3801%
杨珺	400,000.00	0.3040%
张茹	350,000.00	0.2660%
张志宏	350,000.00	0.2660%
徐益军	300,000.00	0.2280%
周毅	300,000.00	0.2280%
吴良宛	288,000.00	0.2189%
仇萍	260,000.00	0.1976%
赵净	250,000.00	0.1900%
邓军	220,000.00	0.1672%
陈社英	200,000.00	0.1520%
蒋素华	200,000.00	0.1520%
杨开美	150,000.00	0.1140%
吴建敏	150,000.00	0.1140%
王燕	100,000.00	0.0760%
琚洁丽	100,000.00	0.0760%
李丹丹	100,000.00	0.0760%
方汉平	90,000.00	0.0684%
张华	30,000.00	0.0228%
杜强	20,000.00	0.0152%
刘春林	20,000.00	0.0152%
合计	131,560,000.00	100.00%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7日批准报出。

5、 合并范围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5家，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

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任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

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

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
关联方组合	指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该类应收款项属于无风险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帐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④ 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公司的款项，其风险特征不同于一般的应收款项，属于风险较小的一类应收款项，因此，受同一方控制的关联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作为一个组合，不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

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

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

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 无形资产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产权证
软件	5	经济利益的期限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 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

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19、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

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2、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判断标准和依据

①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④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公司的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本公司商品发货并经对方签收后，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同时本公司开具销售发票予以确认，因此本公司根据客户签收后的发货单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

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

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7、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

致的折溢价。 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28、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0、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格式(2017)”)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格式(2017)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2017)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格式(2017)解读要求,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2017)进行调整。

本公司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格式(2017)和格式(2017)讲解的规定,对 2016 和 2017 年发生的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

失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利润表的列报。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年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合并	母公司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28,500.00	-328,500.00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328,500.00	-328,500.00

(c)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以及经审批的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 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无。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其中：人民币			122,339.44			22.17
美元						
小计			122,339.44			22.17
银行存款						
其中：人民币			3,819,521.77			2,459,420.25
美元	0.23	6.5063	1.50	770.84	6.9370	5,347.32
小计			3,819,523.27			2,464,767.57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25,814,407.78			-
美元						
小计			25,814,407.78			-
合计			29,756,270.49			2,464,789.74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为信用证保证金；除上述保证金外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	-	-	-	-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9,081,346.20	100.00	2,390,824.76	1.00	236,690,521.44
其中：账龄组合	239,081,346.20	100.00	2,390,824.76	1.00	236,690,521.44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39,081,346.20	100.00	2,390,824.76	1.00	236,690,521.44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其中：账龄组合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9,081,063.78	2,390,810.64	1.00
1-2 年	282.42	14.12	5.00
合计	239,081,346.20	2,390,824.7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61,843.5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姓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	计提的坏帐准备
上海邦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78,976,689.50	一年以内	74.86	1,789,766.90
深圳市前海鹏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7,625,000.00	一年以内	11.55	276,250.00
上海翠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6,532,656.42	一年以内	6.92	165,326.56
东联建涛(湖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5,450,000.00	一年以内	6.46	154,500.00
上海明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456,273.35	一年以内	0.19	4,562.73
合计		239,040,619.27		99.98	2,390,406.19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8,473,516.38	99.99	138,476,053.97	100.00
1-2 年	13,000.00	0.01		
合计	298,486,516.38	100.00	138,476,053.9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
中油海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3,246,800.00	27.89
深圳市辽河油田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76,790,588.03	25.73
上海联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099,886.70	16.11
湖北中亿天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873,493.40	8.67

项目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舟山东裕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313,418.10	5.80
合计	251,324,186.23	84.20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67,205.43	100.00	52,632.05	1.02	5,114,573.38
其中：账龄组合	5,167,205.43	100.00	52,632.05	1.02	5,114,573.38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167,205.43	100.00	52,632.05	1.02	5,114,573.38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其中：账龄组合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58,205.43	51,582.05	1.00
1-2 年	5,000.00	250.00	5.00
2-3 年	4,000.00	800.00	20.00
合计	5,167,205.43	52,632.0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52,382.05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	5,500.00	4,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233,817.72	5,000.00
赔款	4,927,887.71	-
合计	5,167,205.43	9,000.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关联方关系
上海瀚町实业有限公司	赔款	3,661,563.56	1 年以内	70.86	36,615.64	非关联方
上海全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赔款	1,266,324.15	1 年以内	24.51	12,663.24	非关联方
曾赞	往来款及其他	220,000.00	1 年以内	4.26	2,200.00	非关联方
深圳市永创达办公设备	押金	5,500.00	1 年以内、	0.11	815.00	非关联方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关联方关系
经营部			2-3 年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6,717.72	1 年以内	0.13	67.18	非关联方
合计		5,160,105.43		99.87	52,361.06	

5、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07,439.32	-	207,439.32
库存商品	269,797,170.97	-	269,797,170.97
合计	270,004,610.29	-	270,004,610.29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74,221,290.77	6,225,084.13	167,996,206.64
合计	174,221,290.77	6,225,084.13	167,996,206.64

（2）存货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2,848,020.02	3,728,463.06
预缴企业所得税	8,643.98	-
合计	22,856,664.00	3,728,463.06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	-	753,589.74	52,711.80	806,301.54
2、本期增加金额	17,788,187.42	234,707.11	-	46,833.07	18,069,727.60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7,788,187.42	234,707.11	-	46,833.07	18,069,727.6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7,788,187.42	234,707.11	753,589.74	99,544.87	18,876,029.1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	-	257,188.80	47,495.41	304,684.21
2、本期增加金额	-	17,948.76	178,979.28	4,983.93	201,911.97
(1) 计提	-	2,748.72	178,979.28	4,983.93	186,711.93
(2) 企业合并增加	-	15,200.04	-	-	15,200.0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	17,948.76	436,168.08	52,479.34	506,596.1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88,187.42	216,758.35	317,421.66	47,065.53	18,369,432.96
2、年初账面价值			496,400.94	5,216.39	501,617.33

注：本期折旧额为 186,711.93 元。

（2）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4）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闲置或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6）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7）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8）截止本报告期末，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56,094,669.97	117,350.43	56,212,020.40
（1）购置			
（2）企业合并增加	56,094,669.97	117,350.43	56,212,020.40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56,094,669.97	117,350.43	56,212,020.4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247,416.85	7,823.36	255,240.21
（1）计提	198,840.34	7,823.36	206,663.70
（2）企业合并增加	48,576.51		48,576.51
3、本年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1) 处置			
4、年末余额	247,416.85	7,823.36	255,240.2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5,847,253.12	109,527.07	55,956,780.19
2、年初账面价值	-	-	-

注：本年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9、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	1,006,297.91	-	-	-	1,006,297.91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	826,817.48	-	-	-	826,817.48
合 计	-	1,833,115.39	-	-	-	1,833,115.39

注：商誉未有发生减值。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610,864.20	2,443,456.81	1,813,578.83	7,254,315.33
可抵扣亏损	-	-	-	-
合计	610,864.20	2,443,456.81	1,813,578.83	7,254,315.33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55,746.08	388,936.52	-	-
合 计	1,555,746.08	388,936.52	-	-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预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742,605.25	70,000.00

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77,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77,000,000.00	30,000,000.00

(2) 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短期借款担保情况如下：

2017 年 5 月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贷款 2700 万元的担保方式为保证加抵押，保证人：徐静平，抵押人：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抵押财产清单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及发证机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房屋座落	评估值（万元）
----	---------------	-----------	------	------	---------

1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0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20.8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迎宾大厦 2 栋 202	821.0051
2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522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20.8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迎宾大厦 2 栋 203	821.0051
3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497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20.8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迎宾大厦 2 栋 302	821.0051
4	粤（2015）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6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57.9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迎宾大厦 2 栋 501	1,073.1515
	合计	520.3			3,536.1668

2017 年 2 月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贷款 5000 万元的担保方式为保证加抵押贷款，保证人：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王芳、徐静平，抵押人：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王芳，抵押财产清单明细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编号及发证机关	建筑面积（平方米）	设计用途	房屋座落	评估值（万元）
1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54045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95.3	别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别墅二区碧涛苑别墅第 19 栋整栋	1,809.5599
2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54048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195.3	住宅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别墅二区碧涛苑别墅第 13 栋整栋	1,814.6199
3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31217 号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96.3	住宅	沙河白石洲荔园新村 1 栋 809	465.6222
4	深房地字第 4000616501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3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D	113.0560
5	深房地字第 4000616498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3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E	113.0560

6	深房地字第 4000616499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F	114.2218
7	深房地字第 4000616497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G	114.2218
8	深房地字第 4000616500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H	114.2218
9	深房地字第 4000615412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I	114.2218
10	深房地字第 4000615414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J	114.2218
11	深房地字第 4000615411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	43.7	商业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区 太子南路碧涛苑公寓二区 迎晖大厦 3 栋底层 K	114.2218
	合计	835.7			5,001.2448

13、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0	-
合计	60,000,000.00	-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品款	362,955,095.84	41,337,625.89
运费	2,248,247.88	2,211,892.04
仓储费	3,876,484.00	2,554,141.75
检验费	348,017.80	151,469.56
服务费	2,300.00	-
合计	369,430,145.52	46,255,129.24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5、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5,502,135.86	95,754,762.68
合计	115,502,135.86	95,754,762.68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90,863.92	5,329,464.05	5,629,354.53	1,490,973.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8,636.40	178,636.40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期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1,790,863.92	5,508,100.45	5,807,990.93	1,490,973.4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0,863.92	4,480,573.11	4,783,263.59	1,488,173.44
二、职工福利费		636,971.72	634,171.72	2,800.00
三、社会保险费		79,457.92	79,457.92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69,558.39	69,558.39	-
2、工伤保险		3,553.18	3,553.18	-
3、生育保险		6,346.35	6,346.35	-
四、住房公积金		132,461.30	132,461.3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七、辞退福利				-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	-
合计	1,790,863.92	5,329,464.05	5,629,354.53	1,490,973.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71,763.82	171,763.82	-
2、失业保险费	-	6,872.58	6,872.58	-
合计	-	178,636.40	178,636.40	-

1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074,807.06	311,979.69
企业所得税	8,073,275.49	12,147,34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075.71	21,838.58
教育费附加	105,461.02	9,359.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307.35	6,239.59
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11,555.24	5,021.58
印花税	11,551.20	-
合计	35,593,033.07	12,501,785.94

18、 应
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195,316.00	105,000.00
合计	195,316.00	105,000.00

19、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及其他	15,994,842.71	16,003,880.25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5,994,842.71	16,003,880.25

(2)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 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谢威巍	500,000.00	-	-	500,000.00	0.3801%
魏旻	600,000.00	-	600,000.00	-	-
刘春林	20,000.00	-	-	20,000.00	0.0152%
仇萍	260,000.00	-	-	260,000.00	0.1976%
杨永亮	100,000.00	4,335,000.00	-	4,435,000.00	3.3711%
王雅思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19.0027%
王莉明	1,000,000.00	-	250,000.00	750,000.00	0.5701%
琚洁丽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李丹丹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张志宏	350,000.00	-	-	350,000.00	0.2660%
周毅	300,000.00	-	-	300,000.00	0.2280%
徐益军	300,000.00	-	-	300,000.00	0.2280%
王燕	100,000.00	-	-	100,000.00	0.0760%
蒋素华	200,000.00	-	-	200,000.00	0.1520%
管华芝	200,000.00	5,366,000.00	-	5,566,000.00	4.2308%
陈敏	750,000.00	-	-	750,000.00	0.5701%
黄顺联	110,000.00	4,873,000.00	-	4,983,000.00	3.7876%
黄恩棋	550,000.00	-	-	550,000.00	0.4181%
吴良宛	300,000.00	-	12,000.00	288,000.00	0.2189%
杨珺	400,000.00	-	-	400,000.00	0.3040%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李刚	1,000,000.00	-	-	1,000,000.00	0.7601%
方汉平	90,000.00	-	-	90,000.00	0.0684%
张茹	500,000.00	-	150,000.00	350,000.00	0.2660%
陆晨	5,800,000.00	-	5,800,000.00	-	-
孟小菊	600,000.00	4,683,000.00	-	5,283,000.00	4.0157%
张华	30,000.00	-	-	30,000.00	0.0228%
陈社英	200,000.00	-	-	200,000.00	0.1520%
彭婧	100,000.00	5,598,000.00	-	5,698,000.00	4.3311%
吴建敏	150,000.00	-	-	150,000.00	0.1140%
王峰	9,360,000.00	-	-	9,360,000.00	7.1146%
邓军	220,000.00	-	-	220,000.00	0.1672%
徐静平	80,000,000.00	-	20,000,000.00	60,000,000.00	45.6066%
杜强	20,000.00	-	-	20,000.00	0.0152%
赵净	250,000.00	-	-	250,000.00	0.1900%
王云	2,000,000.00	-	50,000.00	1,950,000.00	1.4822%
王子迪	-	957,000.00	-	957,000.00	0.7274%
李素琴	-	900,000.00	-	900,000.00	0.6841%
杨开美	-	150,000.00	-	150,000.00	0.1140%
合计	131,560,000.00	26,862,000.00	26,862,000.00	131,560,000.00	100.00%

注：历年股本增减变动详见附注一、3 历史沿革。

21、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6,866,412.23	-	-	36,866,412.23
合计	36,866,412.23	-	-	36,866,412.23

22、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公积金	4,609,076.44	5,080,996.90	-	9,690,073.34
合计	4,609,076.44	5,080,996.90	-	9,690,073.3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 10%计提法定公积金。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1,481,687.9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481,687.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309,39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080,996.9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710,085.28	

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53,795,123.27	3,839,717,930.04	4,586,351,597.51	4,459,599,106.11
其他业务				
合计	3,953,795,123.27	3,839,717,930.04	4,586,351,597.51	4,459,599,106.11

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0,030.38	292,188.90
教育费附加	167,155.87	125,223.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1,437.26	83,482.54
印花税	369,198.70	209,719.1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081.56	-
合计	1,053,903.77	710,614.42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6、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运输费	6,286,404.57	26,486,899.18
检测费	888,780.58	1,647,558.95
仓储与装卸费	16,034,079.90	18,077,005.43
业务招待费	2,102,634.34	1,990,284.90
港务费	1,776,871.83	1,519,336.40
差旅费	289,550.36	145,747.25
折旧费	2,428.20	-
其他	243,917.04	1,226,455.19
合计	27,624,666.82	51,093,287.30

27、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职工薪酬	5,489,759.11	7,251,409.38
租赁费	1,259,720.03	618,769.12
折旧费	184,283.73	169,369.47
办公费	1,143,168.92	1,328,004.21
税费	-	369,435.16
差旅交通费	343,121.49	239,786.60
车辆使用费	448,459.43	719,659.30
咨询费	2,523,990.67	2,056,196.22
招待费用	21,271.60	197,225.91
无形资产摊销	206,663.70	-
其他费用	562,811.23	228,999.15
合计	12,183,249.91	13,178,854.52

28、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	--------	--------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支出	3,989,883.92	9,125,706.18
减：利息收入	126,397.74	1,012,789.76
汇兑损益	-148.97	157,283.35
手续费	156,631.36	202,608.45
合计	4,020,266.51	8,472,808.22

注：公司本期收到财政贴息 328,500.00 元，冲减了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坏账损失	1,414,224.61	-951,532.08
存货跌价损失	458,496.20	6,225,084.13
合计	1,872,720.81	5,273,552.05

30、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862,286.01
石油期货贸易交易损益	-490,823.78	-
银行理财损益	438.01	-
合 计	-490,385.77	2,862,286.01

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	-
滞纳金	863,106.35	863,106.35	-	-
其他	49,316.96	49,316.96	689,034.77	689,034.77
合计	1,012,423.31	1,012,423.31	689,034.77	689,034.77

3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12,392.35	16,098,552.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97,789.78	-1,125,354.86
合计	15,510,182.13	14,973,198.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
利润总额	65,819,576.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454,894.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92,025.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5,863.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449.8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15,510,182.13

注：“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系子公司本期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3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收入	126,397.74	1,012,789.76
收到的政府补助	328,500.00	-
收回的保证金	-	50,015,874.89
收到的关联方往来款	15,900,000.00	24,025,642.85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6,658,523.57	20,155,218.00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合计	23,013,421.31	95,209,525.5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付现的期间费用	35,015,008.32	58,908,134.79
支付的保证金	25,728,342.63	-
支付的关联方往来款	3,828,402.11	-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5,375,400.11	46,950,517.66
合计	69,947,153.17	105,858,652.45

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	2016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309,394.20	35,223,428.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10,859.52	5,273,552.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6,711.93	169,369.47
无形资产摊销	206,663.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18,383.92	7,417,585.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0,385.77	-2,862,286.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2,714.88	-1,125,35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25.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156,662.47	-80,293,321.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894,478.57	134,162,550.39

补充资料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3,772,570.48	-643,258.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19,899.22	97,322,263.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27,927.86	2,464,789.7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64,789.74	5,134,301.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3,138.12	-2,669,511.33

（2）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2017 年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1,000,000.00
其中：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19,000,000.00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55,286.00
其中：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207,094.03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748,191.97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29,044,714.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027,927.86	2,464,789.74
其中：库存现金	122,339.44	22.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19,523.27	2,464,767.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6,065.1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927.86	2,464,789.74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728,342.63	保证金
合 计	25,728,342.6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19,000,000.00	100.00	支付现金取得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7月31日	12,000,000.00	100.00	支付现金取得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控制权的转移	-	-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7月31日	控制权的转移	2,590,967.03	-442,100.2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成本		
— 现金	19,000,000.00	12,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993,702.09	11,173,182.52

项 目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商誉	1,006,297.91	826,817.48

注：未有或有对价的安排。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07,094.03	207,094.03	1,748,191.97	1,748,191.97
应收款项	15,907,194.42	15,907,194.42	2,228,103.78	2,228,103.78
存货	-	-	626,657.05	626,657.05
其他流动资产类项目	90,316.90	90,316.90	-	-
固定资产	56,872.03	56,872.03	33,501.30	34,085.48
无形资产	1,001,423.49	1,001,423.49	8,741,630.64	7,165,6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类项目	742,605.50	742,605.50	109,293.21	109,293.21
负债：				
应付款项	11,804.28	11,804.28	1,920,333.81	1,920,33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393,861.62	-
取得的净资产：	17,993,702.09	17,993,702.09	11,173,182.52	9,991,597.68

注：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参考确定其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以经资产评估后的各项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2、本期新成立的子公司

(1) 2017 年 4 月 6 日，设立兆方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 元，公司持有其 100.00%股份。

(2) 2017 年 4 月 19 日，设立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000.00 元，公司持有其 100.00%股份。

(3) 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兆方石油（新加坡）有限公司”，经批准的投资总额为 616.4696 万元（100 万美元），公司持有其 100.00%股份。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徐静平	股东	45.6066	60.8088
王雅思	股东	19.0027	19.0027
合计		64.6093	79.8115

注：王雅思系徐静平的女儿，徐静平家庭共同控制本公司 64.6093%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9144030068376253XX
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孟小红	公司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注①：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6 年 3 月底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

注②：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陆晨控制的企业，2016 年 2 月 19 日，陆晨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陆晨之配偶持有该公司 4%的股权。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关联方	2017 年	2016 年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249,109,531.65

注①：上述对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销售商品为 2016 年 1-3 月份的发生额，公司本年度销售给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6,716,884.57 元，因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底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本年度公司与其交易未作关联交易统计。

注②：公司本年度销售给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71,150,994.39 元，因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无关联关系，本年度公司与其交易未作关联交易统计。

采购商品

关联方	2017 年	2016 年
安徽中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53,396,563.25
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252,183,304.65

注①：上述对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商品为 2016 年 1-3 月份的发生额，c，因深圳市前海中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底转让至无关联的第三方，本年度公司与其交易未作关联交易统计。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确认的 租赁费	2016 年确认的租 赁费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490,408.80	490,408.80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事项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总授信融资合同》 (40000204-2014 年罗湖（总授） 018 号）连带责任保证	是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签订日期	担保方	借款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有效担保期 间	注释
2015 年 6 月 25 日	徐静平、王芳、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西安分行	15,0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	保证
2016 年 4 月 19 日	徐静平、王芳、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	包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	2016 年 4 月 19 日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	保证加抵押
2016 年 7 月 25 日	徐静平、王芳、 王雅思、深圳 市大熙洋国际 贸易股份有限 公司	顾照明	4,850.00	2016 年 7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	保证
2017 年 2 月 22 日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王 芳、徐静平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华侨 城支行	5,000.00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1 日	保证加抵押
2017 年 5 月 3 日	徐静平、深圳 市大熙洋国际 贸易股份有限 公司有限公司	包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	2,700.00	2017 年 5 月 5 日至 2018 年 5 月 4 日	保证加抵押
2017 年 11 月 24 日	深圳市大熙洋 国际贸易股份 有限公司、王 芳、徐静平、 王雅思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益田 支行	8,000.00	2017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2 日	保证加抵押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间	月平均拆借金额	是否计息	说明
拆入：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95,085,951.28	否	本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之间的资金往来约定不支付利息。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	2016 年度	193,695,761.96	否	本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之间的

关联方	期间	月平均拆借金额	是否计息	说明
份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约定不支付利息。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46,564.62	855,604.32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大熙洋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12,752,328.14		15,314,984.25	-
王雅思	-	-	665,746.00	-

九、或有事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9,081,346.20	100.00	2,390,824.76	1.00	236,690,521.44
其中：账龄组合	239,081,346.20	100.00	2,390,824.76	1.00	236,690,521.44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39,081,346.20	100.00	2,390,824.76	1.00	236,690,521.44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其中：账龄组合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关联方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898,120.31	100.00	1,028,981.20	1.00	101,869,139.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9,081,063.78	2,390,810.64	1.00
1-2 年	282.42	14.12	5.00
合计	239,081,346.20	2,390,824.7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61,843.5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姓名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	计提的坏帐准备
上海邦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78,976,689.50	一年以内	74.86	1,789,766.90
深圳市前海鹏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7,625,000.00	一年以内	11.55	276,250.00
上海翠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6,532,656.42	一年以内	6.92	165,326.56
东联建涛(湖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5,450,000.00	一年以内	6.46	154,500.00
上海明虹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456,273.35	一年以内	0.19	4,562.73
合计		239,040,619.27		99.98	2,390,406.1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67,105.43	100.00	52,631.05	0.39	13,614,474.38
其中：账龄组合	5,167,105.43	37.81	52,631.05	1.02	5,114,474.380
关联方组合	8,500,000.00	62.19	-	-	8,50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667,105.43	100.00	52,631.05	0.39	13,614,474.38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其中：账龄组合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000.00	100.00	250.00	2.78	8,75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158,105.43	51,581.05	1.00
1-2 年	5,000.00	250.00	5.00
2-3 年	4,000.00	800.00	20.00
合计	5,167,105.43	52,631.0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52,381.05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	5,500.00	4,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8,500,000.00	-
往来款及其他	233,717.72	5,000.00

赔款	4,927,887.71	-
合计	13,667,105.43	9,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关联方关系
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500,000.00	1 年以内	62.19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上海瀚町实业有限公司	赔款	3,661,563.56	1 年以内	26.79	36,615.64	非关联方
上海全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赔款	1,266,324.15	1 年以内	9.27	12,663.24	非关联方
曾赞	往来款及其他	220,000.00	1 年以内	1.61	2,200.00	非关联方
深圳市永创达办公设备经营部	押金	5,500.00	1 年以内、2-3 年	0.04	815.00	非关联方
合计		13,653,387.71		99.90	52,293.88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000,000.00	-	96,000,000.00	-	-	-
合计	96,000,000.00	-	96,000,000.00	-	-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铜陵兆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45,000,000.00	-	45,000,000.00	-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铜陵市华富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	32,000,000.00	-	32,000,000.00		
黄山市黄山区广阳加油站有限公司	-	19,000,000.00	-	19,000,000.00		
合计	-	96,000,000.00	-	96,000,000.00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51,204,156.24	3,837,662,895.96	3,147,807,474.72	3,027,031,881.49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3,951,204,156.24	3,837,662,895.96	3,147,807,474.72	3,027,031,881.49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9,000,000.00
石油期货贸易交易损益	-490,823.78	-
银行理财损益	438.01	-
合 计	-490,385.77	-9,000,000.00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8,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	

项目	2017 年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8.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2,423.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83,485.30
所得税影响额	158,36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525,119.6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99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21.21	0.3864	0.3864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7.89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16.70	0.25	0.25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7 日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8-011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兆方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